

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5 年办公数据专网租赁项目询价公告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 1.项目名称：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办公数据专网租赁采购项目。
- 2.采购控制价：人民币 5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
- 3.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 4.市中心和 11 个分中心各接入一条数据专线，组成公路办公数据网络。采用光纤专线组网模式，市中心带宽速率不低于 500Mbps，11 个分中心带宽速率不低于 50Mbps，共计 12 条光纤专线，12 条专线互联互通。采购人及下属单位若有班站或其他办公场所所有数据专线接入需求的，应能提供同等或更优的技术指标、服务标准及价格水平的数据专网租赁服务。
- 5.服务期限：1 年。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

- 1.提供数据组网接入线路的铺设、安装、调试等必要接入服务。
- 2.开通时限：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 3.便于与现有公路办公网络对接，应提供建设数据专网的路由交换机等必要设备。IP 的配置管理须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设置（详见附件）
- 4.售后服务保障：各县（市）区指定专人负责售后服务和技术保障工作；提供 7×24 小时技术保障服务和专用故障申报电话，日常申告 2 小时内恢复正常通信，公路应急期间申告 30 分钟内到场、1 小时内排除故障恢复正常通信。

三、交付要求

序号	类型	要求
1	交付时间	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交付使用
2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详见各单位安装地址及 IP 规划）

3	交付条件	1.12 条线路铺设到位，数据互联互通 2. 速率达标 3. 试运行期间无故障
4	是否邀请供应商验收	邀请供应商验收
5	履约验收方式	现场及会议验收
6	合同支付方式	按季度分 4 期支付，每次支付 25%，第一期试运行无故障后 3 个月支付；第二、三期运行正常均于每季度结束后收到发票 15 天内支付；最后一期待终验完成后支付。
7	履约保证金	无

四、评标方法

（1）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为：最低价中标评标法。

（2）以总价最低价确定中标人，若最低价相同，则由最低价相同单位现场二次报价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报价超过最高控制价或提供产品不符合匹配和兼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投标人。

五、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无失信信息，未被列入联合惩戒对象。
- 3.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 4.具备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
- 5.依法缴纳税收、社保资金记录良好。

6.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纪记录，资质审查合格，社会信誉、商业信誉良好。

六、报价文件要求

1.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项目报价单；

以上文件均需加盖公章，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效报价。

七、提交报价文件时间

请报价单位务必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 10:00（北京时间，下同）前将报价文件（密封并加盖公章）当面或邮寄送达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逾期递交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八、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5 月 14 日 10:10 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泉州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泉州市鲤城区迎津街 41 号

联系人：小苏

联系电话：0595-28158687

监督电话：0595-28158663

附件：1.办公数据专网租赁服务项目询价采购报价表

2.各单位安装地址及 IP 规划

